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中共黑龙江省委老干部局 文件
黑龙江省公安厅

黑关通字〔2023〕6号

关于印发《关于发挥离退休五老作用
在全省公安派出所建立关爱工作站
的意见》的通知

各市（地）关工委，各市（地）委老干部局、各市（地）公安局：

现将省关工委、省委老干部局、省公安厅研究制定的《关于发挥离退休五老作用在全省公安派出所建立关爱工作站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各地各单位在工作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要及时报送省关工委组织协调组、省委老干部局、省公安厅关工委办公室。

联系电话：0451—82163885、82297141、53634606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中共黑龙江省委老干部局

黑 龙 江 省 公 安 厅

2023年10月27日

关于发挥离退休五老作用在 全省公安派出所建立关爱工作站的意见

为推动全省公安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向基层延伸，把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的工作任务落到基层，在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和权益保护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省关工委、省委老干部局、省公安厅决定在全省各级公安派出所建立关爱工作站，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站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政治高度，积极构建公安系统全方位关心下一代工作体系。坚持服务青少年的正确方向，以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帮扶帮教贫困青少年、保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和人身安全、建立良好的法治环境为重点，充分发挥退休公安民警和社区五老在教育引导和关爱保护青少年方面的优势作用，着力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引导青少年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支持和帮助青少年成长成才，教育广大青少年成为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时代新人，

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 工作原则。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在各级关工委的支持指导下，坚持“立足全局谋工作、围绕大局干公安”，找准工作的结合点和着力点，为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分忧解难、助力添彩；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遵循青少年成长规律，积极探索适合公安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特点的方法，履行好《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规定的法定职责，使爱心工作站的工作充满生机活力。充分发挥基层派出所的职能作用以及公安系统广大退休干部的重要作用，参与社会治理，在保护、关爱、教育、引导青少年等方面主动作为，为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二、主要任务

(三) 铸魂育人。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组织社区民辅警、退休民警进学校、社区、村屯、企业，用青少年听得懂、能理解的语言，深入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引导广大青少年把党的二十大精神植根于心，把自己的命运融入到党和国家前途命运当中去，爱党、爱国、爱人民，立志成才，努力工作，建设祖国，建设家乡。

(四) 道德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倡导践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引导青少年养成高尚

的思想品质和良好的道德情操，坚定理想信念。

（五）赓续血脉。坚持用符合青少年成长规律特点、喜闻乐见的方式，常态化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传承根植黑龙江大地的东北抗联精神、北大荒精神、大庆精神和铁人精神；大力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筑牢理想信念之基，夯实追求梦想之路。

（六）普法先行。持续开展“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通过法治报告会、普法大讲堂、英模进校园形式以及“法进校园”“法进社区”活动，权威宣传解读《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中常见的法律问题，普及法律知识，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和能力。开展法律知识竞赛、模拟法庭和青少年维权岗等活动，教育引导青少年运用法律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准确把握当代青少年的思想状况、行为方式和需求实际，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切实解决青少年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法律知识需求，有效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

（七）筑牢阵地。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有关部门持续开展反渗透、反颠覆、反邪教斗争，呵护青少年纯净的心灵、稚嫩的思想。持续加强情报引领，深入开展专项行动，强化高

校领域管控，坚决筑牢意识形态领域阵地。在全省中小学和省属高校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进校园”专题活动，针对学生的非法传教活动，开展专项摸排和依法处置。

（八）预防犯罪。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有关部门重点打击涉及未成年人黑恶势力犯罪，深入开展“团圆”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拐卖、虐待、性侵、猥亵等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活动，着力为青少年营造安全、健康成长环境。帮教失足和问题青少年，耐心细致地做他们的思想工作，帮助他们痛改前非，返回校园，重新就业，走上正道；防微杜渐、未雨绸缪，纠错于青萍之末，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坚持“超前预警”“临界预防”，做好教育疏导工作，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

（九）禁毒宣传。持续深化禁毒宣传教育，利用“6·1”禁毒法颁布纪念日、“6·26”国际禁毒日等时间节点，开展禁毒宣传活动，发放禁毒宣传品，让更多青少年了解毒品的危害，远离毒品；加强对大中小学生的防毒拒毒宣传教育，防患于未然，防止毒品进入大中小学校；持续深化校园毒品预防教育工作，进一步提升在校大学生对新型毒品的认知和抵御能力，为广大青年学生系好禁毒教育的“第一颗扣子”；帮助染上毒瘾的青少年戒毒，让他们重返校园或重新就业。

（十）维护权益。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关爱服务青少年，主动参与社会治理，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为青少年健康

成长护航，推动“公安网格”“社区网格”“综治网格”等多网融合，为青少年营造良好的成长环境。发动多元力量，主动联合关工委、妇联、学校、社区和社会公益组织，从青少年诉求收集、涉及青少年问题解决、社区隐患排查等方面入手，宣传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知识，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全方位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

（十一）帮扶助学。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积极开展关爱帮扶活动，动员爱心企业和爱心人士参与关心下一代光彩事业，为贫困中小學生、农村贫困留守儿童捐款捐物，奉献爱心，帮助他们走出生活困境、人生低谷，完成读书和就业梦想。

（十二）护校安园。督促指导中小学、幼儿园加强校园保卫工作，推动校园智慧安防建设，全面落实“高峰勤务”“护学岗”等制度，强化校园周边治理和巡逻防控，保护中小學生人身安全。发挥熟悉社区、熟悉人员的优势，协助有关部门对学校及周边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排查，防范、化解各类侵害中小學生权益和人身安全行为，清除隐患。深入开展校园安全、法治宣讲工作，持续深化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中小學生人身安全、交通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会同教育部门联合整治学生欺凌，严厉打击抢劫、殴打学生的校外闲散人员。

（十三）耐心帮教。对刑满释放青年、问题青少年、失

足青少年进行耐心细致地帮助教育。采取一帮一、多帮一或一帮多的形式，对失足失范、归正矫正、涉罪涉毒青少年进行耐心帮教，帮助他们改邪归正、树立信心，重新走上社会。

三、组织实施

(十四) 加强组织领导。要坚持“党建带关建”原则，进一步争取各级党政领导的重视和支持，发展更多退休民警参加关爱工作站工作。理顺和完善领导机制，各级关工委和公安机关要密切，配合共同抓好派出所关爱工作站建设，结合实际细化工作站的工作目标、职责任务、组织构架，保障工作站的工作和活动顺利开展。各级公安机关党委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把工作站建设当作一件大事牵头抓，加强统筹谋划，认真研究部署。各级关工委要充分发挥党委议事协调机构的统筹协调、议事协商、服务指导职能，加强对关爱工作站的工作指导、组织协调，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推动各级关工委成员单位发挥职能作用，持续加强对工作站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帮助出谋划策，推进工作落实，让工作站尽快建立起来，工作尽快运转起来，活动尽快开展起来，效果尽快显现出来，不断提高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十五) 明确建设标准。派出所建立爱心工作站，可单独建立，或与其他有关单位联合建立。工作站成员由在派出

所辖区居住的退休公安民警、社区民警、辅警、网格员、治安志愿者等人员组成，发动群防群治力量积极参与。工作站站长由派出所教导员担任，副站长由退休民警担任，主抓日常工作。工作站的成员应相对固定，可跟据各派出所实际警力和工作需要确定，派出所要积极动员、聘请辖区年龄适宜、有工作热情、熟悉群众工作方法的退休民警参加工作站，退休民警人数以3—5人为宜。建立爱心工作站要坚持实事求是，既要应建尽建、能建必建，又要从实际出发，不搞形式主义和一刀切。个别边远地区派出所警力少、没有退休老民警、辖区青少年人数较少的，经上级公安局同意后，可以不建或缓建工作站。

（十六）强化运行保障。爱心工作站的办公地点设在派出所或者社区。工作站应悬挂统一标识，标识样式由省关工委确定。各级关工委、老干部局要支持公安局为工作站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和聘请人员补助。确保工作站办公有地点、活动有场所、宣传有阵地、经费有保障、工作能运行，真正将工作站打造成关怀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爱心”驿站，做到组织健全、业务过硬、活动经常、成效显著，实现将关工组织延伸到基层派出所的工作目标。

（十七）健全运行机制。要构建公安局主抓、关工委配合、关工委成员单位和社区积极参与、爱心工作站主动作为的常态联系、协同行动工作机制，形成退休民警、社区民

警、辅警、网格员和社会各方力量协同联手的组织体系和工作格局，确保工作站开展工作畅行、组织活动顺利。要建立理论学习、业务培训、联席会议、法治教育、结对帮教、扶贫济困等各项工作制度，用制度来约束和规范工作站工作有序进行、活动有效开展。

（十八）发挥五老作用。要认真做好公安新五老入列工作，积极动员选配政治素质高、热心公益事业、具有奉献精神的新退休的老干警参加爱心工作站的工作，不断壮大工作站队伍，发扬五老精神，充分发挥他们在教育引导和关爱保护青少年方面的优势作用，激励他们尽快进入角色、担起重责、作出贡献。鼓励五老在工作站担任法治宣讲员、治安监督员、网络舆情监测员、矛盾调解员、治安线索信息员、青少年心理咨询员等。同时，还要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组织五老进行学习培训，提高他们做好关爱工作的能力水平。

（十九）注重品牌建设。要通过各种新闻媒体宣传关爱工作站的故事、先进典型事迹、先进经验做法等，营造舆论氛围，扩大工作站的影响，吸引更多爱心人士参与到关心下一代光彩事业中来，推动全社会共同关心青少年成长成才。充分发治安、刑侦、禁毒、交警等警种的优势作用，与工作站结对联建，在工作站自身建设、活动开展、作用发挥方面干出亮点、创出特色，打造一批作用发挥好、社会影响大的品牌工作站。

(二十) 探索共建模式。要积极探索站企、站校、站区(社区) 以及和其他有关单位共建形式, 活动联办、资源联用、协调发展, 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困难互帮、双向发力”的关爱工作新模式, 统筹抓好推进, 协作开展工作。在此基础之上, 还应该积极探索工作站其他构建模式, 形成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强大合力, 让工作站不断提质增效, 充满生机活力。

(二十一) 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对爱心工作站建设、运行和效果以及解决存在问题的办法进行调研, 重点针对青少年的现状开展调研。当今青少年具有思想的独立性、性格的封闭性、心理的逆反性、情绪的多变性特点, 只有通过调查研究, 准确把握青少年的心理特点、行为规律、价值取向、性格差异, 才能有的放矢地开展关爱活动, 取得事半功倍的关爱效果。

(二十二) 总结工作经验。爱心工作站是新生事物, 成熟有效的经验做法不多。各地关工委和各工作站要在深入调查研究基础上, 掌握工作站特有的工作规律、活动特点, 总结工作站工作实践中创造出来的好经验、好做法, 将实践上升为理论, 用理论指导实践, 并注重宣传推广, 供其他市地建立工作站学习借鉴。

四、保障措施

(二十三) 督促检查。省关工委在对各市(地) 关心下

一代工作督查调研中，把关爱工作站建设作为一项重点内容，深入了解工作站建设和活动开展情况；各市（地）县（市、区）关工委、公安局每年要对工作站进行一次检查；县（市、区）公安局关工委每半年要对管理的爱心工作站进行督促检查。对督促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指导、帮助解决。

（二十四）目标管理。各级公安机关党委要深入贯彻落实《意见》《细则》精神，加强对关爱工作站的领导、重视和支持，把工作站工作纳入各级公安机关年度党建目标责任制管理考核体系，与其他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强力推进工作站建设，推动关爱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十五）评比表彰。省关工委和省公安厅每两年进行一次“优秀爱心工作站”评选表彰，对工作业绩突出、表现优异，活动开展得有声有色、富有成效，取得较大社会反响的工作站命名为“优秀爱心工作站”荣誉称号，以榜样的力量，助推工作站的建设，为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为青少年成长成才多做贡献。

抄送：省直机关工委、省教育厅、省司法厅、北大荒集团、龙江森工集团、伊春森工集团、哈尔滨铁路集团公司、省邮政管理局关工委。

黑龙江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13日印发
